

古诗词中的秋分:寒暑喜均平

春分秋分,太阳直射赤道,昼夜均分。古人提到这两个时间点,都说“阴阳相半也,故昼夜均而寒暑平”。

秋分处在白露、寒露之间,白露初候“鸿雁来”,寒露初候“鸿雁来宾”,新来的大雁也是秋分重要风景,对物候格外敏感的诗人也不会略过。南北朝庾信《和侃法师三绝》其二言“客游经岁月,羁旅故情多。近学衡阳雁,秋分俱渡河”。唐代敦煌文献中《咏廿四气诗·秋分八月中》则说:“琴弹南吕调,风色已高清。云散飘飖影,雷收振怒声。乾坤能静肃,寒暑喜均平。忽见新来雁,人心敢不惊?”

雁来燕去。堂前燕子,一般春社、春分时来,秋社、秋分时去,所以又被称为“社燕”。年年秋社是归期。文人难免伤感。唐欧阳澥《咏燕上主司郑愚》借此写身世之慨:“翩翩双燕画堂开,送古迎今几万回。长向春秋社前后,为谁归去为谁来。”宋晏殊说:“槛菊愁烟兰泣露,罗幕轻寒,燕子双飞去。”对普通人来说,秋社、秋分却是好时节,和丰收、鸡豚、酒肉、箫

鼓、游嬉联系在一起。宋杨无咎《柳梢青·癸未秋社有怀故山》忆到:“送雁迎鸿,未寒时节,已凉天气。针线倦拈,帘帏低卷,别般风味。敲眠梦到山中,共老幼、扶携笑喜。桑柘影深,鸡豚香美,家家人醉。”宋乐雷发的《秋日行村路》也别有情致:“儿童篱落带斜阳,豆荚姜芽社肉香。一路稻花谁是主,红蜻蛉伴绿螳螂。”陆游《秋晚闲步,邻曲以予近尝卧病,皆欣然迎劳》欣喜之外别具怀抱:“放翁病起出门行,绩女窥篱牧竖迎。酒似粥醴知社到,饼如盘大喜秋成。归来早觉人情好,对此弥将世事轻。红树青山只如昨,长安拜免几公卿。”

检索秋分诗,意外发现,还有诗人提到另外一种小动物,宋代韩琦《庚戌秋分》中说:“淅淅风清叶未凋,秋分残景自萧条。禾头无耳时微旱,蚊嘴生花毒渐消。”一到中秋,蚊子嘴就开花了,咬人不再痒。这是小时候父母常说的话,没想到在近千年前的诗句中居然见到。庚戌是熙宁三年(1070),这年的秋分日是八月初十,距中秋节只有五天。



清·边寿民 芦雁图

秋分、中秋、秋社,三者日期交错相邻,偶尔会赶在同一天。宋代刘攽就有一首《八月十五日秋分是日又社》:“秋分当月半,望魄复宵中。难得良辰并,仍将吉戊同。高楼连卜夜,浊酒任治聋。注想乘槎客,何如击壤翁。”中秋是“月半”,秋分是“宵中”,秋社是立秋后的第五个戊日,所以称“吉戊”。“卜夜”指昼夜欢饮。饮酒“治聋”则是社日专用典故,唐宋人相信,春社、秋社这天喝酒可以治耳聋。五代李涛《社日寄李学士》:“社翁今日

没心情,为乞治聋酒一瓶。”《石林诗话》载:“俗称社日饮酒治聋,(李)昉时为翰林学士,有月给内库酒,故涛从乞之。社公,涛小字。”宋王炎《社日》诗“一杯社日治聋酒,报答春光烂漫时”,许月卿《天道》诗“箫鼓村田聊击壤,鸡豚社酒好治聋”,李公麟《春社出郊》“放怀聊喜酒治聋”,等等。当然也有诗人傲娇,说不信这一套,不在乎。比如陆游,《社日小饮》说“世事恰如风过耳,微聋自好不须治”,《社日》说“微聋自乐不须医”,《丙寅

元日》说“社醅虽美倦治聋”,《得雨沾足遂有丰年意欣然口占》说“儒生可逐惟求忘,社酒常辞不怕聋”。同道中人还有黎廷瑞,《社日雨》说“吾聋不须治,聊复尽此杯”,韩淲《社日无酒戏作》“世事纷纷不拟知,纵聋何必苦医治”等。可即便如此,也丝毫没影响陆游社日饮酒的兴致,著名的“箫鼓追随春社近”那首,一开口就是“莫笑农家腊酒浑”。当然了,当年还有一种更具威慑力的传说,说如果这天不喝酒,会变小猪。赵蕃就写过一首《俗有社日不饮酒变为猪之说,作诗示儿曹》,很豁达地说:“龙猪自有分,社饮不关渠。”社日这酒,喝还是不喝,大家自己看着办。

三个日子恰好赶在同一天的事情毕竟不常发生,检索下万年历,就可推知刘攽这首写于熙宁九年(1076),丙寅中秋。是不是很眼熟?对,就是苏轼写

“明月几时有,把酒问青天”的同一天——“丙辰中秋,欢饮达旦,大醉。作此篇,兼怀子由。”刘攽也是苏轼挚友,当时知曹州,苏轼在密州,苏辙在济南。同一轮同月,同一时狂饮,同一种思念。“人有悲欢离合,月有阴晴圆缺,此事古难全。”

“但愿人长久,千里共婵娟。”在苏词中,和如今的情形差不多,中秋月色的夺目光辉,掩去了秋分、秋社的节日面目。前几年有人提议把秋分定为“丰收节”,希望影响力能更大一些。秋天带给人的感觉是复杂的,有丰收之喜,也有摇落之悲;有充盈,也有萧条。所以诗词也多悲欣交集。大约唯有通人能够超脱。邵雍《秋游六首》其三:“八月光阴未甚凄,松亭竹树尤为宜。况当昼夜初停处,正是炎凉得所时。明月入怀如有意,好风迎面似相知。闲人歌咏自怡悦,不管朝廷不采诗。”

“停”即平均,“初停”指刚到秋分,昼夜均等。“明月入怀如有意,好风迎面似相知。”这样的时节,适合多念这样的句子。

(据《北京晚报》)

陶渊明的饮酒之境

开瓶,倾倒,容器,空间。饮酒,是做一个漫长的手势,每一个微小的改变,都会轻轻煽动最后一个瞬间。不同的酒,有不同的性格;而不同的人饮酒,更有不同的状态。

“天子呼来不上船,自称臣是酒中仙。”说到酒,人人都会想到李白。但陶渊明爱酒,比李白早了许多。仅是以《饮酒》为题的诗,他就写了许多首。然而,陶渊明永远也无法与李白坐在一个酒桌上。因为酒之于陶渊明,是纯粹的,日常的,孤独的。陶渊明喝酒,不是为了将自己的意识抽离现实,而是为了更好地融进现实。“何以称我情?浊酒且自陶。”酒是他的镜子,也是触手可得的生活,是为了“自适”与“自陶”。

陶渊明饮酒,不在宴席,不在酒局。他最喜欢以山光物色下酒,听着时间流逝的声音独酌。“秋菊有

佳色,裛露掇其英。泛此忘忧物,远我遗世情。”秋天,正是菊花最美的时刻,春夏的色彩至此凝练成金黄,这灿烂的颜色,正如杯中微微泛黄的浊酒,带着思绪走到了远方。“觞虽独尽,杯尽壶自倾。日入群动息,归鸟趋林鸣。”天光一点一点变化,酒杯一次一次斟满。细细地看,万物瞬息变化;静静地听,时间滴落有声。是日落的时候了,余晖晕染了大地,与秋菊连成一片。白日的热闹渐归平静,归鸟入林不见踪影,只落下几声低鸣。酒杯空了,酒壶也空了,是该休息的时候了。即便是给他千秋万岁的寿数,陶渊明也可以就这样一杯一杯地饮尽时光。

孤独的人并不是冷漠,只不过他的友情是一杯温酒的热度,稍纵即逝,却恰到好处。“春秋多佳日,登高赋新诗。过门更相

呼,有酒斟酌之。”阡陌交通的村庄,小道会悄悄引你走到友人的窗前。正是美好的时刻,路过了请进来喝一杯。陶渊明所饮的酒,大约都是自制米酒,家中总是备着几坛,随舀随喝,不讲究什么年份、容器与场合。自然会给我们一个适当的时刻,这位无形的主人会安排好一切——酒,杯,美景,以及一同饮酒的朋友。

酒也可以是一份礼物。“故老赠余酒,乃言饮得仙。试酌百情远,重觞忽忘天。”莫逆于心的友情,让这酒多了几分甘醇,这才称得上是仙品!有友人相伴,确乎是不同滋味,令人陶然。这坛酒或许也会在家中放上一段日子,不论是独酌,还是与他人共享,开坛之时,与酒香一同浮起的,定是那一天友人的笑颜。

陶渊明诗之动人处,在于孤独中一点柔情。纵

然是远离尘嚣,孤独自适,他也常流露出亲切可人的画面。这种柔情是一种自然而优雅的关切,轻柔如风拂面,然则稍纵即逝,让人不禁怀疑他是否曾情动于中。这种情感最集中地体现于《停云》。陶渊明自言,写这首诗是为了表达思念。“樽湛新醪,园列初荣,愿言不从,叹息弥襟。”酒樽已盛满新酒,园子里列列鲜花初绽,可是我与友人相聚畅饮的美好愿望却不能实现,叹息无奈,忧愁充满我的胸怀。“霭霭停云,濛濛时雨。八表同昏,平路伊阻。静寄东轩,春醪独抚。良朋悠邈,搔首延伫。”浓云密布,雨幕低垂,天色昏沉,路途险阻。看来今天,是不能来了。陶渊明静静地站在窗前,手边的酒也渐渐失了温度。想到好友不知走到了哪里,是否遭到了风吹雨淋,陶渊明的手脚不由得动了起来,

在小小的屋子里来回逡巡。然而,担心又有什么用处呢?此刻,这专为友人准备的好酒,仿佛成了友人的替身。“有酒有酒,闲饮东窗。愿言怀人,舟车靡从。”手中的酒杯无法化作远方的舟车,只能一人饮下,寄托思念了。

雨停了,春色如约而至,而你却没能到来。“东园之树,枝条载荣。竞用新好,以怡余情。”经过这一场雨,园中的老树焕然一新,花草似乎也格外卖力地生长。看来,这雨也并非是坏事。“人亦有言:日月于征。安得促席,说彼平生。”人们都说,日月就是这样不停地行走,我们又如何能在流转的时空里,找到一个恰好空隙,坐下来畅谈我们的一生呢?

正看着想着,一只小鸟忽而落到了老树上,抖了抖雨水,收起双翅,找了一个舒服的姿势,开始呼

唤远方的亲友。“翩翩飞鸟,息我庭柯。敛翮闲止,好声相和。”看来我的庭院,终究还是迎接了一位好客人。它与它的伙伴,又什么时候能相见呢?陶渊明又喝了一口酒,过往种种,历历在目。“岂无他人,念子实多。愿言不获,抱恨如何。”相见无期,无可奈何!且让我遥遥地敬你一杯好酒吧。

陶渊明不会沉醉,因为他并不借助酒来抵达幻境,也不会让酒催化情感。酒是他最可信赖的伙伴,是照见自然万物的镜子,是填充时间空隙的黏合剂。陶渊明写饮酒,就是在最清醒的时刻,最孤独的时刻。正如里尔克所言:“让秋风刮过田野。让最后的果实长得丰满,把最后的甘甜酿入浓酒。谁这时没有房屋,就不必建筑,谁这时孤独,就永远孤独。”

(据《北京晚报》)